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esign Capital Limited

設計都會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45)

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

設計都會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非執行董事Dillon Kho Tse Kai先生(「Kho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自2026年10月1日起生效。

Kho先生為高泉慶先生的兒子，高泉慶先生持有聯慶企業私人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的100%，聯慶企業私人有限公司進一步全資擁有聯發集團私人有限公司，而聯發集團私人有限公司進一步全資擁有聖勞斯控股私人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Kho先生亦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高泉泰先生的堂侄。有關Kho先生的詳細履歷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30日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設計都會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阮友仁

香港，2026年9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阮友仁、Wee Ai Quey及王秋華；非執行董事高泉泰及Dillon Kho Tse Kai；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文正、吳志光及黃勤順。